附件2

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部分概念和范围的解释和界定

 **1.办学定位与目标,**是学校的顶层设计，主要指发展目标定位、层次类型定位、服务面向定位、人才类型定位等。学校的办学定位直接引领和统率学校各方面工作，对学校的建设和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2.培养目标，**反映了学校对人才培养质量的预期与追求。培养目标包括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和专业培养目标两个层面。

 （1）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是人才培养的总纲，在学校人才培养工作中起统领作用。学校应根据人才培养总目标，对所拥有的每一个专业（如果按专业大类培养，即指专业大类，下同）制定专业培养目标。

 （2）某一专业的培养目标是该专业人才培养的总纲， 是该专业构建知识结构、形成课程体系和开展教学活动的基本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要与学校办学定位及人才培养定位相符合，要与国家、社会及学生的要求与期望相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应包括学生毕业时的毕业要求，应能反映学生毕业后一段时间（例如五年后） 在社会与专业领域的预期发展；专业培养目标应体现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需要注意的是，学校可以确定一个整体性培养目标，例如，研究创新型人才培养，但是不必整齐划一，既不要求培养出的人都是研究创新型人才，也不要求所有专业的培养目标都是培养研究创新型人才。在保证学校主体培养目标不变的前提下，目标规格可以多样化。

 **3.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人才培养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人才培养的中心环节是教学，因此，教学工作始终是高等学校的中心工作。学校是否能把本科教学作为学校最基础、最根本的工作，领导精力、师资力量、资源配置、经费安排和工作评价能否都体现以教学为中心，是保证高等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重要因素。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主要考察学校能否正确处理好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的关系；考察保障教学工作的具体政策措施及落实情况；考察职能部门服务于教学工作的情况，特别应关注师生对职能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4.教师数量与结构，**应重点考察学校专任教师、实验技术人员队伍的数量能否满足教学要求；师资队伍是否在年龄、学历、专业技术职务以及知识能力等方面结构合理，符合学校的定位，适应教学的需要，适应专业和学科发展的需要；学校是否制定了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根据专业与学科发展需要，对师资队伍的数量与结构进行了合理规划，并得到有效落实。

 **5.生师比**

 （1）生师比：本科生人数/教师总数。

 （2）专业生师比：专业本科生人数/专业教师总数。

 在考察师生比时，不仅应看学校总体比例，更应分析各专业的满足度，尤其是新办专业教师数量和结构是否满足人才培养要求。

  **6.教师数**

（1）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聘请校外教师数\*0.5。

 （2）专业教师总数：各专业专任教师数+各专业聘请校外教师数\*0.5。

  **7.新办专业，**是指少于三届毕业生的专业。

 **8.专任教师，**指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不一定都是教师职称系列，也含其他系列的人员，并包括外聘教师。我校专任教师包括任课教师，实验、科研人员以及辅导员,教学单位党总支书记、副书记，团委书记，教学秘书不属于专任教师。

 **9.实验技术人员，**指从事实验教学、辅导和指导的具有工程实验编制的工作人员。

 **10.专业教师的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重在考察学校教师的整体情况，不是指教师个体的水平。判断教师教学水平高低除听课之外，可分析教学内容、试卷水平、毕业论文（设计）质量与专业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的符合度，还要看在校学生和毕业生的满意度等多方面情况。

  **11. 外聘教师，**原则上应该有协议、有报酬，满足学校教学工作量要求，其计算方法参照教育部[2004]2号文标准执行。

 **12.高水平高层次教师**

 （1）国家级：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农业部农业科研杰出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2）省级：辽宁特聘教授、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省高等学校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辽宁青年科技奖十大英才、省农业领域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培养计划人选、省优秀专家、省高校教学名师、省高校专业带头人。

 （3）市级：大连市优秀专家、享受大连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大连市领军人才及领军后备人才、大连市青年科技之星培育计划人选。

 **13.专业建设，**包括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实验室建设等方面。

  **14.教师教学投入，**教师的主要精力是否投入到教学中，不仅取决于教师自身的责任感，而且决于学校的政策导向，取决于科学合理的教师评价制度。

  **15.教师开展教学研究、教学改革的建设情况，**应重点考察教师的参与面和研究成果的应用情况。

  **16.教学资源，**此项目含五个要素：教学经费；教学设施；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课程资源；社会资源。

  **17.教学经费，**可以理解为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目前按财政部的规定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包括来自中央财政的教学专项投入。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除此之外，学校在教学经费上的专项投入应注明。

 **18.实践教学专项经费，**包括本科教学实验经费、本科教学实习经费、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拨款、省级（国家级）大学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拨款、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拨款、大创项目拨款。

  **19.实践教学费用，**包括：（1）本单位实验费用；（2）给外单位上实验费用；（3）生产实习费用；（4）毕业实习费用；（5）毕业设计补贴；（6）金工实习（学校统一安排）；（7）各学院设备费（用于实验教学部分）；（8）中央财政专项（教学平台部分）；（9）国家级、省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经费；（10）省级教学实验中心（虚拟中心）经费；（11）大创计划经费；（12）各类竞赛经费。

  **20.教学设施，**主要包括实践教学设施、课堂教学设施和辅助教学设施等。

 （1）实践教学设施主要包括实验室、实习实训基地等；

 （2）课堂教学设施主要包括教室、语音室、计算机房等；

 （3）辅助教学设施主要指与教学有关的公用设施，例如图书馆、校园网、体育场馆等。

 **21.科研设施，**科研实验室、科研仪器。

  **22.教学设备总值，**通过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平台进行查询，方向为“教学”的设备总值。

 **23.信息化办学条件，**网站、实验室平台、各类教学软件。

  **24.新办专业，**是指少于三届毕业生的专业。

 **25.人才培养规格，**是指学校对所培养出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的规定，指受教育者应达到的综合素质，它是学校工作的立足点和重要依据。高等学校人才培养规格是高等学校各专业培养目标的细化，是学校对毕业生培养质量要求的规范，是学校制定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组织教学、检查和评估教育质量的依据，它解决了各专业人才培养的方向问题。各专业人才培养规格就是按照国家政策和人才市场导向制定符合各专业教育培养目标的综合素质要求，是对各专业人才培养的方向和所要达到的目标的概括性描述和经过规定年限的学习、各专业人才在知识、能力方面要达到的基本要求。

  **26.课程，**不仅包括理论教学，也包括实践课程。

  **27.课程资源，**包括课程、教材以及网络资源、学科与科研资源等辅助教学资源。

 **28.优质教材，**指省部级以上（含）规划教材、获奖教材、指定教材、重点推荐教材、精品教材。

 **29.社会资源，**是学校教学资源的重要补充，吸收社会资源的能力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学校办学水平和服务社会的水平。社会资源主要包括从社会（含政府）吸收来的，能服务于人才培养工作的人、财、物（含场所等）、政策等教育资源。

 **30.社会实践，**主要指学生假期的社会实践活动，包括三下乡等有组织的认识社会、服务社会、提高综合素质的实践活动。社会实践是学生了解社会、培养敬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的有效方法，是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

 **31.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是指不同类型学校或专业在毕业前结合专业教育所进行的综合教育环节，如毕业设计、毕业汇报演出、作品展示、医学临床实习、社会调查报告等。评价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主要看三点：**一是**看选题的性质、难度、分量是否体现综合训练和培养目标的要求，是否结合专业实际；**二是**看过程管理是否到位，主要看教师指导学生人数是否适当，是否有足够的时间指导学生，是否有过程管理和监控措施；**三是**看成果是否规范，主要看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综合应用知识的能力、应用外语和计算机的能力、应用工具的能力、写作能力和表达能力等。

 **32.第二课堂，**是指培养方案中所规定的主要教学环节以外的其他教育教学环节。

  **33.生源结构特征，**如学生性别、民族、区域、家庭经济/社会背景、学生教育背景等。

 **34.学风，**是学校学生群体或个人在对知识、能力的渴求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带有倾向性、稳定性的治学态度、学习方法和行为, 是学生内在学习态度和外在学习行为的综合表现。学风可以在课堂教学、实验实习、自习、毕业论文（设计）、考风考纪等环节体现出来。

**35.学习效果，**体现在学生的学业成绩和综合素质的提升上，具体体现为德、智、体、美等方面。“德”主要体现在学生展现出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上，表现出服务国家和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和公民意识，具有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良好品质，学生能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公益活动。学校德育应重点强调其针对性和时效性，其中，学生评价是检验效果的重要依据。“智”主要体现在学业成绩上，主要应由培养方案来检验，在校生和毕业生的评价应该作为考察的根本依据。此外，学业成绩还可以通过考察试卷水平、论文质量、实践环节、职业资格证书获取、就业岗位等方面反映出来。“体”，根据《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要求，合格率达到85%，学生身心健康。需要注意的是，体育教育方式可因校制宜，形式多样。“美”主要看学校是否开设了艺术教育课程，是否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活动，是否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美育应关注受益面和学生评价。

**36.学生对自我学习与成长的满意度，**主要考察学校是否能够明确学生在教学中的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重视学生对自我学习和成长的感受，建立了学生对自我学习和成长的评价机制，以此作为推动学校改进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

**37.就业率，**可统一规定为初次就业率（截止每年8月31日）

  **38.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是指学校以提高和保证教学质量为目标，运用系统方法，依靠必要的组织结构，把学校各部门、各环节与教学质量有关的质量管理活动严密组织起来，将教学和信息反馈的整个过程中影响教学质量的一切因素控制起来，形成的一个有明确任务、职责、权限，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教学质量管理的有机整体。各学校质量保障体系可以结合本校实际情况采取不同模式，但以下共同规律在考察时应予以注意：**一是**学校确定了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标准；**二是**学校提供了相应的人、财、物条件保障；**三是**学校有组织保障机构；**四是**学校有效开展了自我评估和质量监控，及时收集教学信息；**五是**是否能及时反馈信息，调节改进工作。

 **39.质量改进，**是针对目前教学质量存在的问题、薄弱环节和未来可能出现的问题，采取有效的纠正与预防措施，达到持续改进质量的目的。缺少质量改进这个环节就不能形成完整的质量保障体系。

 **40.教育部高教司2012年发布的25项核心数据，**这些核心数据应体现在本校年度教学质量报告中，向社会公开，接受监督与评价

|  |  |
| --- | --- |
| 1.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 2.教师数量及结构 |
| 3.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 4.生师比 |
| 5.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6.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 7.生均图书 | 8.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
| 9.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 10.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 11.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 12.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
| 13.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 14.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
| 15.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可按学科门类） | 16.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可按学科门类） |
| 17.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 | 18.教授授本科课程占总课程数的比例 |
| 19.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 20.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
| 21.应届本科生就业率 | 22.体质测试达标率 |
| 23.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 24.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
| 25.其它与本科教学质量相关数据 |  |